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兰州城临石油钻采设备有限公司 3% 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交易概述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收购上海清河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河机械”）的交易已完成，为了更好地发挥清河机械和兰州城临石油钻采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临钻采”）在产品线、市场、技术等方面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内部业务整合，提高决策效率，便于最大限度发挥城临钻采的优势，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10万元，受让公司控股子公司城临钻采另3位自然人股东雷刚、金胜钰、李志鹏分别持有的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城临钻采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股权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股权交易金额为210万元，按规定本事项在公司总裁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兰州城临石油钻采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3年11月

住所：兰州市安宁区城临路9号

法定代表人：卢一欣

注册资本：4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客车、特种汽车及其它非作业类专用汽车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服务；石油钻采设备、机械制造、销售、技术咨询、培训。

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31,941,286.05	32,347,538.33
利润总额	8,165,503.68	9,992,326.80
净利润	6,050,463.33	7,354,003.48
	2013年末	2012年末
资产总额	70,642,788.26	61,045,605.77
负债总额	12,575,272.19	7,528,553.03
资产负债率	17.80%	12.33%
净资产	58,067,516.07	53,517,052.74

四、 历次收购城临钻采股权的情况

（一）第一次收购城临钻采股权情况

2012年5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受让兰州城临石油钻采设备有限公司57%股权的议案》，同意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3990万元受让城临钻采57%股权。

此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为：公司受让城临钻采股东宁烜（自然

人)持有的该公司57%股份。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城临钻采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0	57%
宁 焜	1200	30%
宁 静	400	10%
金胜钰	40	1%
雷 刚	40	1%
李志鹏	40	1%

(二) 第二次收购城临钻采股权情况

2014年3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受让兰州城临石油钻采设备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1800万元受让股东宁焜持有的城临钻采30%股权;使用600万元受让股东宁静持有的城临钻采10%股权。

此次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对城临钻采控股权达到97%,城临钻采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80	97%
金胜钰	40	1%
雷 刚	40	1%
李志鹏	40	1%

(三) 本次收购城临钻采股权情况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分别以70万元的价格受让城临钻采3位自然人股东雷刚、金胜钰和李志鹏分别持有的1%股权。本次受让完成后,

公司持有城临钻采股份达到100%，城临钻采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此次股权受让完成后，城临钻采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00%

五、备查文件

- 1、股权转让协议；
- 2、《内资企业变更通知书》；
- 3、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12 月 30 日